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华兴专字[2024]23013700075号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HUAX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152号中山大厦B座6-9楼
Add: 6-9/F Block B, 152 Hudong Road, Fuzhou, Fujian, China

电话(Tel): 0591-87852574
Http://www.fjhxcpa.com

传真(Fax): 0591-87840354
邮政编码(Postcode): 350003

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华兴专字[2024]23013700075号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鉴证。

一、董事会的责任

贵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有关规定要求编制《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保证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以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贵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以对《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检查有关资料与文件、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在此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HUAX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152号中山大厦B座6-9楼
Add: 6-9/F Block B, 152 Hudong Road, Fuzhou, Fujian, China

电话(Tel): 0591-87852574
Http://www.fjhxcpa.com

传真(Fax): 0591-87840354
邮政编码(Postcode): 350003

基础上依据所取得的资料做出职业判断。我们相信, 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鉴证意见

我们认为, 贵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公告格式》有关规定, 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贵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四、报告使用范围

本报告仅供贵公司2023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 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贵公司2023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 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日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福日电子”）编制了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 2023 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1168 号《关于核准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文件的核准，福日电子本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36,540,962 股，发行价格为 7.69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1,049,999,997.78 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 19,775,047.68 元（不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030,224,950.10 元。2021 年 12 月 1 日，保荐人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将募集资金总额扣减承销费（含税）及保荐费（含税）后的余额 1,032,244,997.82 元于 2021 年 12 月 1 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审验，并出具华兴验字[2021]21000370382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2023 年，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支出金额共计 331,549,105.94 元（其中：募投项目新增投入 31,548,105.94 元，以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000.00 元，支付银行手续费 1,000.00 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归还募集资金 300,000,000.00 元，募集资金专户收到银行存款利息共计 1,437,246.05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投入募投项目资金为 518,401,134.13 元（含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金额 190,913,800.00 元），使用募集资金专户支付

超过募集资金净额部分的其他发行费用 2,020,047.72 元，累计支付银行手续费 5,227.11 元，累计收到银行存款利息 7,758,281.47 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65,654,901.62 元，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 353,921,968.71 元。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 300,000,000.00 元，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为 53,921,968.71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 项目 | 金额（元） |
|-------------------------------------|------------------|
| 募集资金到账净额 | 1,032,244,997.82 |
| 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金额 | 190,913,800.00 |
| 减：超过募集资金净额部分的其他发行费用 | 2,020,047.72 |
| 减：累计投入募投项目资金（不含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金额） | 327,487,334.13 |
| 其中：本期投入募投项目资金（不含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金额） | 31,548,105.94 |
| 减：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165,654,901.62 |
| 加：累计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金额 | 7,753,054.36 |
| 其中：本期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金额 | 1,436,246.05 |
| 募集资金余额 | 353,921,968.71 |
| 减：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 300,000,000.00 |
|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 53,921,968.71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监督等方面均做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

根据《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并结合经营需要，公司和保荐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证券”）于 2021 年 12 月 10 日、13 日分别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兴

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签订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为了便于公司募投项目的实施，公司与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深圳市中诺通讯有限公司、广东以诺通讯有限公司、兴业证券、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朗支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上梅林支行签订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上述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四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严格遵照制度及协议的约定执行。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开立情况如下：

| 账户名称 | 开户银行 | 账号 | 用途 | 账户状态 |
|--------------|-------------|-----------------------|--------------------------|------|
|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兴业银行福州杨桥支行 | 117200100100334415 | 深圳市中诺通讯有限公司 TWS 智能制造建设项目 | 已销户 |
| | 中信银行福州分行营业部 | 8111301012900701053 | 偿还公司债券 | 已销户 |
| | 交通银行福州台江支行 | 351008180013000410890 | 补充流动资金 | 已销户 |
| | 华夏银行福州江滨支行 | 12251000000435652 | 广东以诺通讯有限公司终端智能制造项目 | 正常使用 |
| 广东以诺通讯有限公司 | 东莞银行大朗支行 | 558000013328500 | 广东以诺通讯有限公司终端智能制造项目 | 正常使用 |
| 深圳市中诺通讯有限公司 | 光大银行深圳上梅林支行 | 38920188000109177 | 深圳市中诺通讯有限公司 TWS 智能制造建设项目 | 已销户 |

上述账户中，由于偿还公司债券及补充流动资金用途已完成，中信银行福州分行营业部 8111301012900701053、交通银行福州台江支行 351008180013000410890 账户已于 2022 年度注销；由于深圳市中诺通讯有限公司 TWS 智能制造建设项目变更，兴业银行福州杨桥支行 117200100100334415、光大银行深圳上梅林支行 38920188000109177 账户已于 2022 年度注销。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 账户名称 | 开户银行 | 账号 |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元） |
|--------------|------------|-------------------|---------------|
|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华夏银行福州江滨支行 | 12251000000435652 | 53,905,528.28 |
| 广东以诺通讯有限公司 | 东莞银行大朗支行 | 558000013328500 | 16,440.43 |
| 合计 | | | 53,921,968.71 |

三、2023 年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为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推进，公司在募集资金到账前已使用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部分募投项目。截至 2021 年 12 月 1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入额为人民币 19,091.38 万元。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该项自筹资金预先用于募投项目的情况进行鉴证，并出具华兴专字[2021]21000370392 号《关于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

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 2021 年第十二次临时会议、第七届监事会 2021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合计 19,091.38 万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兴业证券对该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公司已于募集资金到账后 6 个月内完成对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置换。

2023 年，公司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情形。

（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 2022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兴业证券对该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运营成本，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需求的前提下，本着全体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如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募集资金的使用进度加快，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超过目前的预计进度，公司将随时

将该部分资金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截至 2023 年 5 月 15 日，公司已将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人民币 3 亿元全额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22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 2023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 2023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兴业证券对该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运营成本，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需求的前提下，本着全体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如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募集资金的使用进度加快，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超过目前的预计进度，公司将随时将该部分资金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流的金额为 3 亿元。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偿还公司债券”已按规定使用完毕，该专项账户（8111301012900701053）的节余利息人民币 282,630.98 元于 2022 年 8 月 12 日划转至公司募集资金账户华夏银行福州江滨支行（12251000000435652），用于广东以诺通讯有限公司终端智能制造项目。

2023 年，公司没有新增募投项目结项的情况，没有新增节余募集资金。

（六）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投项目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 2022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

机构兴业证券对该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2022年6月22日，公司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因宏观经济、行业及公司内部环境发生变化，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深圳市中诺通讯有限公司TWS智能制造建设项目，该项目计划投入募集资金17,200万元，已投入募集资金749.12万元，剩余募集资金16,470.53万元（该金额包括截至2022年5月27日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公司终止该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最终金额以转账日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专户余额为准）。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已完成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实际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为16,565.49万元（该金额包括实际转账日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二）募投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已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制定的《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公司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10日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人民币万元

| 募集资金总额 | | | | 103,022.50 | |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 | | 3,154.81 | | |
|--------------------------|----------------|-----------------|------------|---------------|----------|--|---------------------------------|----------------------------|---------------|-----------------|----------|---------------|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 | 16,565.49 |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 | | 51,840.11 (注 1) | | |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 | | 16.08% | | | | | | | | |
| 承诺投资项目 |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 调整后投资总额 |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 本年度投入金额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1)-(2) |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4)=(2)/(1) |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 广东以诺通讯有限公司终端智能制造项目 | 否 | 56,300.00 | 56,300.00 | 56,300.00 | 3,154.81 | 21,565.01 | 34,734.99 | 38.30% | 注 2 | 不适用 | 不适用 | 注 3 |
| 深圳市中诺通讯有限公司 TWS 智能制造建设项目 | 是 | 17,200.00 | 749.12 | 749.12 | | 749.12 | | 已终止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是 |
| 偿还公司债券 | 否 | 10,000.00 | 10,000.00 | 10,000.00 | | 10,000.00 | | 100.00%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补充流动资金 | 否 | 19,522.50 (注 4) | 19,522.50 | 19,522.50 | | 19,525.98 | -3.48 | 100.02% (注 5)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 | — | 16,543.37 | 16,543.37 | | 16,565.49 | -22.12 | 100.13% (注 6)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合计 | | 103,022.50 | 103,114.99 | 103,114.99 | 3,154.81 | 68,405.60 | 34,709.39 |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 | | | | | <p>2023 年 11 月 17 日, 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 2023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再次延长募投项目建设周期的议案》, 鉴于募投项目“广东以诺通讯有限公司终端智能制造项目”产品需求变化不及预期, 公司现有产能已经能够满足在手订单需求, 后续承接增量订单存在不确定性。经审慎研究论证, 上述不确定性因素可能持续直接影响公司募投项目后续整体建设进度, 公司决定延长募投项目建设周期, 暂不采购相关机器设备, 预计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日期由 2023 年 11 月 19 日延期至 2024 年 11 月 19 日。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74)</p> <p>“深圳市中诺通讯有限公司 TWS 智能制造建设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详见专项报告“四、(一)变更募投项目情况”</p> | | | | | | |
|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 | | | | 详见专项报告“四、(一)变更募投项目情况” | | | | | | |

| |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详见专项报告“三、（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 用闲置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详见专项报告“三、（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 不适用 |
|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 不适用 |
|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 详见专项报告“三、（五）节余募集使用情况” |
|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 不适用 |

注 1：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口径为投入募投项目的金额，不包括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 16,565.49 万元。为了客观反映募投项目的投入进度，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金额。

注 2：2023 年 11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 2023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再次延长募投项目建设周期的议案》，公司决定再次延长募投项目建设周期，暂不采购相关机器设备，预计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期至 2024 年 11 月 19 日。短期内由于公司募投项目产品需求变化不及预期，子公司广东以诺通讯有限公司现有产能已能够满足当前在手订单需求，后续承接增量订单存在不确定性。因此，公司结合当前的宏观经济形势、市场环境、公司经营发展需求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展等因素，暂不进行设备采购和招标，待募投项目对应的订单明朗后审慎推进募投项目设备投入。由于设备购买及安装调试需要一定的时间，因此该项目存在 2024 年 11 月无法达到可使用状态的风险。目前该项目厂房已于 2022 年 12 月主体完工并完成竣工验收，2023 年厂房部分楼层已向子公司进行内部租赁。

注 3：对于“广东以诺通讯有限公司终端智能制造项目”，该项目近年来面临的外部市场环境发生较大变化，公司正在审慎评估。2022 年以来，受全球市场面临供应链中断、消费信心不足等多方面影响，消费类电子市场持续疲软，2023 年下半年消费类电子市场显现出回稳迹象，但消费电子行业受宏观经济景气度影响较大，若未来宏观经济或消费电子行业发生波动，消费者需求减少，或由于客户调整产品战略，减少或停止委外研发或制造，将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目前公司募投项目对应的订单尚未明朗，且子公司广东以诺通讯有限公司现有产能已能够满足目前订单需求，短期内无需增加机器设备的投入。若后续消费电子需求回升力度不及预期，或者公司客户拓展及新增的手机订单不及预期，则存在“广东以诺通讯有限公司终端智能制造项目”的可行性后续将发生重大变化的风险，不排除后续进行募投项目变更。公司将继续密切跟踪市场环境变化，持续评估论证市场外部环境变化对募投项目可行性的影响，并及时履行相关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注 4：公司本次发行费用共 1,977.50 万元（不含税），全部从补充流动资金项目中扣除。

注 5：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截至期末投资进度大于 100%，主要是因为该专户产生的利息金额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导致。

注 6：变更用途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截至期末投资进度大于 100%，主要是因为该专户产生的利息金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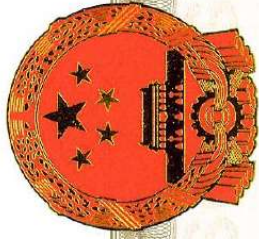
附件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 变更后的项目 | 对应的原项目 |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调整后投资总额 |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1) | 本年度投入金额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3) = (1) - (2) |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4) = (2) / (1) |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
|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深圳市中诺通讯有限公司 TWS 智能制造建设项 | 16,543.37 | 16,543.37 | 16,543.37 | | 16,565.49 | -22.12 | 100.13% (注 1)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 | | | | | | 详见专项报告“四、(一)变更募投项目情况” |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 | | | | | | | 不适用 | | | | | |
|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 | | | | | | 不适用 | | | | | |

注 1: 变更用途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截至期末投资进度大于 100%, 主要是因为该专户产生的利息金额。



营业执照

(副本) 副本编号: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100084343026U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类型
执行事务合伙人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童益恭

出资额
成立日期
主要经营场所

壹仟玖佰柒拾万贰仟圆整
2013年12月09日
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湖东路152号中山大厦B座7-9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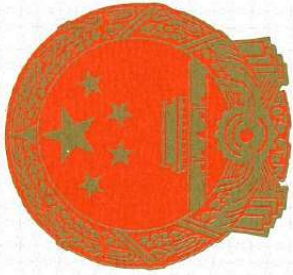
经营范围

审查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4年2月4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童益恭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福州市湖东路152号中山大厦B座6-9楼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35010001
 批准执业文号：闽财会(2013)46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3年11月29日



证书序号：0014303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福建省财政厅

二〇一四年二月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李卓良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3-12-04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
 Working unit
 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350622197312040013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350100010026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福建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8 年 08 月 25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验证证书真实有效
 姓名: 李卓良
 注册编号: 350100010026

年 /y 月 /m 日 /d

